

双凤镇商会>>>慈善的力量,温暖寒冬

□本报记者 周琦



每年春节前,是双凤镇商会会长许惠忠最忙碌的时候,除了自己公司的事务,他还要安排商会大量的慈善活动:到福利院慰问孤老,慰问结对的贫困生,慰问消防官兵、环卫工人等,安排商会的慈善晚会,对上一年商会的慈善支出进行核对……

对于慈善,许惠忠“从不吝啬”。“我们商会从1988年开始慰问孤寡老人,现在已经成为常态。”令许惠忠感到骄傲的是,随着商会队伍的壮大,慈善力量也在发展壮大。“以前我们只有几家企业做慈善,现在双凤商会的

会员企业达到180多家,这也从侧面反映了这些年双凤经济的发展。”据了解,双凤镇商会与会员企业热心扶贫济困、助力教育等公益事业,对口帮扶欠发达地区等,已成为常态化工作。

很多单位春节前会组织年会活动,但双凤镇商会从2018年开始,就把迎春团拜会办成了爱心慈善活动。许惠忠认为,“总比我们几个企业家一起吃吃喝喝来得有意义”。

临近春节,商会组织企业家到双凤福利院慰问孤寡老人,给老人们送去慰问金和慰问品,还忙碌地为老人

操持年夜饭,并献上一台精彩的文艺演出,一起和老人们过新年。这样的活动,双凤镇商会已经坚持了30多年。

与此同时,商会也时刻关注着镇里因病致贫的家庭,特别是未成年人患上重大疾病的情况,商会总会第一时间组织帮扶,商会企业家还一对一资助了多名贫困学生。最近双凤成立“德润福地”文明实践基金,很大一部分资金就来源于商会成员企业的捐助。

现在商会的企业家会员如果接到慈善“任务”,基本是一呼百应。“我们有个微信群,有慈善活动的话,只要在群里喊一声,很快就能满额。”许惠忠说:“为了保证慈善资金用在实处,商会还在慈善总会建立了专门的账号,对资金使用进行监管。此外,我们也倡导企业自愿报名参与慈善活动。”

特别是去年年初全力阻击新冠肺炎疫情的关键时期,商会自发组织企

业代表慰问奋战在防控一线的工作人员;同时,商会为企业购买防疫物资牵线搭桥,并储备了一批物资,帮助企业尽快复工复产。

针对双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,商会还发起校园文化项目,支持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,像舞龙舞狮、龙狮制作、山歌等非遗文化项目慢慢在双凤的各中小学得到传承。

除了一些慈善项目,双凤商会的民营企业家们也活跃在志愿服务的一线。“正信干燥”董事长陈永健工作再忙,每次商会的爱心志愿活动他都不会缺席,他们经常开展有关法治宣传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公益活动。

许惠忠说,很多企业家在追求企业效益的同时,不忘履行社会责任,把关心和温暖送到更多需要帮助的困难家庭中。商会希望通过爱心帮扶活动,尽微薄之力帮助贫困家庭,回馈社会。

学法懂法 15校“同台对垒”

本报讯(记者 肖朋)日前,市法院联合市教育局、团市委开展了“法为成长护航”法律知识竞赛,进一步激发青少年学习法律的兴趣,不断提高青少年的法制意识。

本次竞赛主题为“学习民法典,做守法小公民”。竞赛主要面向全市初二学生,采用线上答题的方式进行,全市有15所初中参加活动。活动分为准备、竞赛和评优等3个环节,各参赛队伍准备充分、沉着冷静、发挥出色。经激烈角逐,市二中代表队获团体一等奖,市良辅中学、市实验中学获团体二等奖,市浮桥中学、市沙溪第一中学、市高新区中学获团体三等奖。

本次法律知识竞赛为我市开展“法为成长护航”的系列活动之一,充分调动了青少年学法、知法、守法的积极性和主动性,营造了浓厚的学法氛围。

菜价平稳 肉价涨幅明显

本报讯(记者 杨拴明)本周天气寒冷,我市最低温度在-7℃左右,不过天气多云,各大农贸市场蔬菜供应未受影响,价格平稳。

市发改委昨日发布的太仓农副产品价格每日市场价格显示,部分蔬菜价格小幅上涨。城厢中心菜场土豆每500克2.8元,比上周涨了0.2元;鸡毛菜每500克4元,比上周涨了0.2元;空心菜每500克4元,比上周涨了0.5元。茄子、西红柿、萝卜、包菜等大部分蔬菜价格和上周持平。

肉蛋方面,城厢中心菜场猪腿肉每500克28元,比上周涨了1元;纯精肉每500克30元,比上周涨了2元;小排每500克35元,比上周涨了2元。猪肉价格整体较贵。最近一段时间以来,鸡蛋价格上涨也比较明显,城厢中心菜场鸡蛋每500克5.3元,比前段时间贵了约0.5元。



昨天,“全副武装”的市民顶着寒风从街头经过。2021年首轮寒潮来袭,我市48小时内出现12℃-13℃的大幅降温,市民纷纷添加衣服,戴上围巾、口罩等御寒用品出行。

记者 计海新 摄

清淤发现疑似炮弹 警方及时转移处置

本报讯(记者 杨丹萍 文/图)日前,浏河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,在河道清淤时,发现了疑似炮弹的物体,接到报警后,民警迅速赶往现场。根据报警人讲述的情况,事发地点位于老浏河的老浮桥附近,民警赶到现场时,河边正停靠着一艘清淤船,听到挖出了炮弹,附近群众都好奇地过来围观。

由于发现炮弹的河道附近人流较大,民警当场疏散了围观群众。“我们登上船只后在甲板上看到了3个疑似炮弹的物体,一看就是在河底年份比较久远了,都已经生锈了。”民警立马对现场进行了封锁,同时联系

市公安局巡特警大队对此作进一步处置。

记者从现场工人处了解到,在最近的河道清淤中,他们已经两次发现了这种疑似炮弹。“我们之前清理河道的时候就挖出来过,当时炸了一个桥,就在桥下面挖到了3个炮弹,结果前两天又挖了1个上来。”正在进行清淤挖掘的工人告诉记者,他坐在挖掘机里的时候,能清楚看到被挖掘机挖到翻斗里的炮弹。

据了解,这些锈迹斑斑的炮弹约有1升矿水瓶大小,目前,尚不能确定被发现的炮弹引爆装置是否受损,因此,需要巡特警大队专家前来



处理,确保安全。

“这种疑似炮弹物,虽然存放地下时间比较长,但是如果经过激烈撞击也可能发生爆炸,危险性还是很强的。所以一旦发现爆炸物,应该第一时间报警,由警方进行安全转移处置。”警方提醒广大市民,如果遇到此类情况,切勿轻举妄动,一定要拨打110寻求帮助。

采购公告

招标条件:太仓市农田水利建设—洙泾河(十八港—岳路路)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和水土保持监测项目资金已落实。工程资金来源:财政,招标人为太仓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处。项目已具备开展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监测的招标条件,现对该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监测进行公开招标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招标编号:JSCZXCXC2021-001

2.项目名称:太仓市农田水利建设—洙泾河(十八港—岳路路)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和水土保持监测项目

3.预算金额:人民币贰拾叁万元整(¥200000.00元)

4.最高限价:人民币贰拾叁万元整(¥200000.00元)

5.采购需求:采购内容为太仓市农田水利建设—洙泾河(十八港—岳路路)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监测项目

6.服务期限:水土保持方案在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通过太仓市水务局主管部门审批;

7.主体工程施工1个月内,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监测实施方案,并按水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实施监测;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:

1.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;

2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投标人近3年内(2018年1月1日至至今)承担过社会稳定性评估项目5项(以维稳部门同意备案时间为准);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备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。

三、获取招标文件:

1.时间:2021年1月8日至2021年1月14日,每天上午9点至11点30分,下午14点至17点整(北京时间,法定节假日除外)。

2.地点:苏州润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(吴中区月浜街19号)

3.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:委派人员随身携带授权委托书、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业绩合同复印件及项目负责人职称证复印件。

4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5.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个人,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;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,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,否则,其投标均无效。

6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7.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,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采购人信息:

名称:太仓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处

地址:太仓市兴业南路2号

联系方式:卢超 联系电话:53640070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:

名称:苏州润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:吴中区月浜街19号

联系方式:孙佳 联系电话:15195644812

采购公告

项目概况:太仓市农田水利建设—洙泾河(十八港—岳路路)治理工程穿越沈海高速公路安全评估项目资金已落实。工程资金来源:财政,招标人为太仓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处。项目已具备开展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监测的招标条件,现对该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监测进行公开招标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招标编号:JSCZXCXC2021-002

2.项目名称:太仓市农田水利建设—洙泾河(十八港—岳路路)治理工程穿越沈海高速公路安全评估项目

3.预算金额:人民币贰拾肆万元整(¥240000.00元)

4.最高限价:人民币贰拾肆万元整(¥240000.00元)

5.采购需求:采购内容为太仓市农田水利建设—洙泾河(十八港—岳路路)治理工程穿越沈海高速公路安全评估项目

6.服务期限: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通过环评审核(其中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完成环评报告编制及评审)。

7.主体工程施工1个月内,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监测实施方案,并按水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实施监测;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:

1.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;

2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公路行业(公路)专业设计内资

三、获取招标文件:

1.时间:2021年1月8日至2021年1月14日,每天上午9点至11点30分,下午14点至17点整(北京时间,法定节假日除外)。

2.地点:苏州润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(吴中区月浜街19号)

3.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:委派人员随身携带授权委托书、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业绩合同复印件及项目负责人职称证复印件。

4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5.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个人,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;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,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,否则,其投标均无效。

6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7.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,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采购人信息:

名称:太仓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处

地址:太仓市兴业南路2号

联系方式:卢超 联系电话:53640070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:

名称:苏州润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:吴中区月浜街19号

联系方式:孙佳 联系电话:15195644812

遗失声明

●太仓经济开发区杨悦龙铝合金门窗店遗失公章一枚,编号:3205852006910,声明作废。

●半球网(江苏)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不慎遗失社会团体费统一收据一份,号码:苏财团印(2013)001—027号,(DOC)00533104,现声明作废。

●太仓市联达轻工实业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遗失开户许可证,核准号:J3051008563301,开户银行: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,声明作废。

项目概况:太仓市农田水利建设—洙泾河(十八港—岳路路)治理工程穿越沈海高速公路安全评估项目资金已落实。工程资金来源:财政,招标人为太仓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处。项目已具备开展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监测的招标条件,现对该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监测进行公开招标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招标编号:JSCZXCXC2021-003

2.项目名称:太仓市农田水利建设—洙泾河(十八港—岳路路)治理工程穿越沈海高速公路安全评估项目

3.预算金额:人民币贰拾肆万元整(¥240000.00元)

4.最高限价:人民币贰拾肆万元整(¥240000.00元)

5.采购需求:采购内容为太仓市农田水利建设—洙泾河(十八港—岳路路)治理工程穿越沈海高速公路安全评估项目

6.服务期限: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通过环评审核(其中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完成环评报告编制及评审)。

7.主体工程施工1个月内,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监测实施方案,并按水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实施监测;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:

1.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;

2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公路行业(公路)专业设计内资

三、获取招标文件:

1.时间:2021年1月8日至2021年1月14日,每天上午9点至11点30分,下午14点至17点整(北京时间,法定节假日除外)。

2.地点:苏州润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(吴中区月浜街19号)

3.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:委派人员随身携带授权委托书、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业绩合同复印件及项目负责人职称证复印件。

4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5.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个人,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;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,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,否则,其投标均无效。

6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7.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,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采购人信息:

名称:太仓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处

地址:太仓市兴业南路2号

联系方式:卢超 联系电话:53640070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:

名称:苏州润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:吴中区月浜街19号

联系方式:孙佳 联系电话:15195644812

95598 保护电力设施

一、为了您的人身和供电安全,请不要在电力线路两侧300米内放风筝

二、保护电力设施,营造有序用电环境

三、为了照亮千家万户,请你我共同保护电力设施

四、奉献清洁能源,建设和谐社会

五、绿色电能,创新奉献

采购公告

项目概况:太仓市农田水利建设—洙泾河(十八港—岳路路)治理工程穿越沈海高速公路安全评估项目资金已落实。工程资金来源:财政,招标人为太仓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处。项目已具备开展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监测的招标条件,现对该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监测进行公开招标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招标编号:JSCZXCXC2021-004

2.项目名称:太仓市农田水利建设—洙泾河(十八港—岳路路)治理工程穿越沈海高速公路安全评估项目

3.预算金额:人民币贰拾肆万元整(¥240000.00元)

4.最高限价:人民币贰拾肆万元整(¥240000.00元)

5.采购需求:采购内容为太仓市农田水利建设—洙泾河(十八港—岳路路)治理工程穿越沈海高速公路安全评估项目

6.服务期限: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通过环评审核(其中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完成环评报告编制及评审)。

7.主体工程施工1个月内,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监测实施方案,并按水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实施监测;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:

1.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;

2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公路行业(公路)专业设计内资

三、获取招标文件:

1.时间:2021年1月8日至2021年1月14日,每天上午9点至11点30分,下午14点至17点整(北京时间,法定节假日除外)。

2.地点:苏州润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(吴中区月浜街19号)

3.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:委派人员随身携带授权委托书、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业绩合同复印件及项目负责人职称证复印件。

4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5.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个人,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;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,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,否则,其投标均无效。

6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7.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,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采购人信息:

名称:太仓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处

地址:太仓市兴业南路2号

联系方式:卢超 联系电话:53640070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:

名称:苏州润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:吴中区月浜街19号

联系方式:孙佳 联系电话:15195644812